

证券代码：300182

证券简称：捷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9-18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公告

股东徐子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4日、3月20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豁免控股股东履行相关自愿承诺事项的议案》。为纾解大股东高比例质押困境，降低上市公司风险，从而为企业长期发展提供更好的支持和保障，公司控股股东徐子泉先生近日与北京海国东兴支持优质科技企业发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徐子泉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海国东兴转让51,499,21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2%。股份转让所获价款将全部用于偿还控股股东股票质押贷款。

公司于今日收到控股股东徐子泉先生的通知，徐子泉先生于2019年3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1,499,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徐子泉	大宗交易	2019-3-21	5.55	51,499,216	2%
	合 计	-	-	51,499,216	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徐子泉	合计持有股份	864,351,416	33.57	812,852,200	31.57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216,087,854	8.39	164,588,638	6.39
	有限售条件 股份	648,263,562	25.18	648,263,562	25.1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徐子泉先生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后，徐子泉先生仍持有公司股份 812,852,2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57%，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子泉先生的持股比例与公司第二大股东的持股比例差额仍大于 5%。

3、徐子泉先生没有作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徐子泉先生承诺，将继续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4、徐子泉先生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捷成世纪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捷成世纪股份。”（3）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事项，“自本次减持完成公告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若有违反，减持所得将全额上缴上市公司。”（已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豁免）（4）2018 年 5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事项，“计划自 2018 年 5 月 21 日起 12 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

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已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豁免）

控股股东徐子泉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上述承诺及减持新规。

三、本次减持的目的

为纾解大股东高比例质押困境，降低上市公司风险，从而为企业长期发展提供更好的支持和保障，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国有纾困基金平台转让股份，股份转让所获价款将全部用于偿还控股股东股票质押贷款。本次减持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四、备查文件

1、徐子泉先生《股份减持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21 日